

# 关于珠海海泉湾内湖音乐喷泉改造升级工程资格预审公告

(招标编号：2019-HQW-018)

项目所在地区：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

## 一、招标条件

本珠海海泉湾内湖音乐喷泉改造升级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自筹，招标人为港中旅（珠海）海泉湾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本项目位于渔人码头中心湖，面积约为 3600m<sup>2</sup>，为在现有基础上改造提升项目。本次改造升级，将结合当下相对先进的喷泉技术，重新整合设备设施以及灯光音响的契合度，完善设备运行工况，根据现场实际改变喷泉水形态，满足“水态灵动优美、水形高低起伏有序、配乐舒缓与震撼交错、视觉与听觉和谐统一”等基本功能，同时结合休闲度假的开放热情、温馨愉悦、特色鲜明等元素特点，满足造景但不失典雅，精巧但不落俗套，展现给游客一个全新的视、听觉产品。深化方案由投标单位设计，提供动漫效果方案。本次改造提升原则上在现有基础上进行，对当前可用的设备设施最大限度的予以再利用。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珠海海泉湾内湖音乐喷泉改造升级工程；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珠海海泉湾内湖音乐喷泉改造升级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申请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设计施工的资格条件、能力和信誉。

- 1)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 2) 企业的资质类别及等级：由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喷泉水景委员会颁发的设计、施工《等级证书》，企业为甲贰级以上资质。
- 3) 企业安全生产要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或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喷泉水景委员会颁发的《安全施工资格证》。
- 4) 企业业绩要求：近三年有类似水景光影水秀 300 万元以上项目《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工程案例不少于两个，需提供可反映地点的视频或图片资料。
- 5) 拟派驻工程项目经理资质类别及等级：具备相关专业的工程师职称。



6) 项目经理业绩最低要求:具有类似水景光影水秀项目现场管理经验,由本单位提供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

7) 企业已在珠海建设业务管理系统中完成诚信基本信息登记工作。

8) 省外企业已在广东省建设信息网(网址 www.gdcic.net)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登记。

3.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3.3 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一体化的除外;
-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4) 被责令停业的;
- 5)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6)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7) 在近三年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或重大安全事故问题或拖欠农民工工资的;
- 8) 在近三年至今存在各级建设主管部门认定的不良记录;
- 9) 与港中旅系统有过法律纠纷或不良记录或被列入黑名单的;
- 10) 挂靠或转包的(一旦发现挂靠或转包,发包方有权立即中止合同并追索带来的一切损失);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19 年 07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到 2019 年 07 月 27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请申请人于 2019 年 7 月 23 日至 2019 年 7 月 27 日, 每日上午 9 时至 12 时, 下午 14 时至 18 时(北京时间, 下同), 在珠海市金湾区平沙镇海泉湾度假区办公楼一楼二期预算管理部领取资格预审文件。

#### 五、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19 年 07 月 30 日 18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地点为珠海市金湾区平沙镇海泉湾度假区办公楼一楼二期预算管理部。(采用邮寄方式提交的以招标人收到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时间为准),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纸质文件递交

#### 六、资格预审开始时间及地点

资格预审开始时间：

资格预审地点：

评审办法：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

招标人依据本章规定的审查标准和程序，对通过必要合格条件审查的报名人进行量化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

当符合必要合格条件且得分大于等于 60 分的申请人大于等于五家时，取排名位于前五位者投标；

当符合必要合格条件且得分大于等于 60 分的申请人小于五家时，全部入围投标。

## 七、其他

### 一、资格审查的确认

资格预审合格被允许参加投标的申请人，方可领取招标文件。

### 二、发布资格预审公告的媒介

1、资格预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2、资格预审公告在“集团官网阳光招标栏”(<http://www.hkcts.com/CMS/>)上发布。

### 三. 联系方式

#### 1) 招标人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珠海市金湾区平沙镇海泉湾度假区办公楼一楼二期预算管理部

联系人：邓明剑

联系电话：0756-7728888-6108

邮箱：2557157644@qq.com

邮编：519055

#### 2) 有关技术方面问题请联系：

工程设备部：

联系人：陈玉福

联系电话：15907562958

邮箱：ch15907562958@126.com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香港中旅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港中旅（珠海）海泉湾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平沙镇海泉湾度假区

联 系 人：邓明剑

电 话：0756-7728888-6108

电子邮件：2557157644@qq.com

招标代理机构：

地 址：

联 系 人：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